

证券代码：874000

证券简称：南天智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南天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的书面审核意见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《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的书面审核意见》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监事会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等相关文件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并就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为不确定对象的发行。公司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披露了本次定向发行价格区间、发行认购股票数量区间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范围、认购方式等，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确定本次发行对象的范围，本次发行后，公司股东人数预计不超过 200 人。待发行对象确定后，公司将与发行对象签订认购协议。

3、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拟与主办券商、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文件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中协议范本的基本要求，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4、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储存、使用、用途变更、使用管理、监督及责任追究均进行了详细规定，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

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5、公司 2023 年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的书面审核意见》

北京南天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2 日